

附件 4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部门职能分工，我委设 10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队伍建设科、执法监督科、综治督导科、基层社会治理科、政治安全及维稳指导科、维稳协调科、反邪教协调科、来穗人员服务科、出租屋管理科。根据《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以及区“三定”职责（涉 M），推进平安增城、法治增城建设，推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主要职责。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深化社会治理，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建设平安增城。提高群众安全感，促进形成有效的社会秩序；
2. 大力推进增城区社会智慧治理平台项目，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
3. 大力推进技防建设，提升智能化、高效化社会治理能力；

4.着力提升平安创建宣传成效，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提升市民群众的创安关注度；

5.开展政法队伍培训活动，进一步加强政法队伍建设；

6.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提高群众的法律知识水平，为我市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氛围，提升法治建设水平；

7.全面抓好出租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完善出租屋门禁视频系统管理，提升“人屋”纳管成效；

8.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决策部署，扎实推进我市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各项工作，严厉打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行为，严肃查处涉黑涉恶“保护伞”和“关系网”，深化重点行业领域整治，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9.大力推进来穗人员融合行动项目，有效推进积分制入户入学，通过微信公众号和报社宣传报道加强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法规政策公众知晓度，持续加强出租屋管理员和出租屋主的培训教育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切实发挥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作用，着力在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上下功夫，深化社会治理，建设平安增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

续推进法治建设；加强政法队伍建设、政法宣传和舆情引导工作，整合资源，传播政法正能量；全面提升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智能化、科学化、精准化水平。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是 18,682,383.31 元，支出是 18,408,984.22 元，完成预算 98.54%。支出按照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分析：基本支出收入预算是 15,902,025.60 元，支出是 15,720,428.91 元，完成预算的 98.86%；项目支出预算收入是 2,780,357.71 元，支出是 2,688,555.31 元，完成预算的 96.70%。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本部门严格落实日常绩效运行监控，扎实开展项目支出全覆盖绩效评价。一是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不断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二是扎实开展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及时分析并纠正绩效目标偏差。认真组织项目支出、单位整体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三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不断促进本部门绩效管理水平的提升。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3 年度，我部门紧紧围绕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定期开展项目进度及目标实现情况分析，部门整

体绩效目标运行及实现情况良好。一是扛牢扛稳维护社会安全稳定的重大政治责任，圆满完成重要节点重大活动安保维稳任务。二是创新市域社会治理实践探索，整合重点职能部门进驻市域社会治理融创中心实体化办公，努力打造“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实现“分散治理”向“联动治理”转变。三是深入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保持对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电信网络诈骗等突出违法犯罪的高压严打态势，全区案件类警情实现“十一连降”。四是扎实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在全市率先探索非警务矛盾纠纷分流处置工作机制，成功入选广州市政法领域改革创新谋划孵化类项目和“粤治一治理现代化”2022-2023年度优秀案例。五是着力锻造过硬政法队伍，深入开展政法队伍专项警示教育和政法干警专题培训工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我委严格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圆满完成了区财政局预算支出进度考核要求，全年绩效总体运行情况良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为：93.85分，自评结果为：优。具体情况如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扣分项为：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完成率未达100%，扣除2分；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率未达100%，扣除2分；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未达100%，扣除0.15分；4、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还不够完善，扣除1分；5、

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不够完善，扣除 1 分。

（一）履职效能分析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履职效能指标分值 50 分，得分 45.85 分，得分率为 91.7%。扣分的主要原因：一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率 90%，未达到 100%，扣除 2 分；二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率 90%，未达到 100%，扣除 2 分；未达 100%的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后，部分目标和指标欠缺经费无法完全落实；三是部门预算执行率为 98.54%，未达到 100%，扣除 0.15 分，主要是受人员变动和项目支出调整的影响。

（二）管理效率分析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管理效益指标分值 50 分，得分 48 分，得分率为 96%。扣分的主要原因：一是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还不够完善，扣除 1 分；二是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不够完善，扣除 1 分。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1、预算编制方面：我委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编制部门预算，认真做好编制前的准备工作，合理确定预算资金需求，预算收支数据依据充分，预算资金的利用合理。

2、预算执行方面：我委按批复的预算文件履行当年预算，在预算范围内按预算安排支出，并按项目进度支付资金。当年

支出按照行政事业单位相关规定列支严格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原则，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信息公开方面：我委将根据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公开要求同步将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及整改落实情况在单位网站等予以公开。

4、绩效管理方面：我委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充分发挥了本单位的职能作用，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取得了良好效果。

5、采购管理方面：我委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按要求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采购意向 100%公开，做到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

6、资产管理方面：我委资产管理职能主要由局办公室负责，制定《中共广州市增城区委政法委员会固定资产使用管理办法》，设置专人负责国有资产的购置入库、计提折旧、报废、转移等工作的管理与监督，准确及时把握资产的增减变动及其结存情况，实现资产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严格按照资产管理相关要求，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按规定标准；资产处置收益及时上缴；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资产年报数据完整、

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说明真实，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比率 $\geq 90\%$ 。

7、运行成本方面：我委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控制率 ≤ 0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3年度，我委严格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圆满完成了区财政局预算支出进度考核要求，全年绩效总体运行情况良好，但从绩效自评的情况来看，仍然存在绩效管理理念与委各口业务发展深度融合不够，预算执行部门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有待进一步加强等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具有专业性和复杂性，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的设定与目标完成情况仍存在一定差距，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提高对预算编制重要性的认识，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认真做好编制前的准备工作，准确把握年度重点工作，合理确定项目预算需求，年度收支预测金额必须依据充分，避免年中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提高预算资金的合理利用。

（二）加强对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建立预算执行定期通报机制，强化过程管理，突出项目执行进度和执行效果。既要加强对基本支出的合法性、合规性的跟踪监督，又要对项目资金使用效果，有无超预算无预算支出，资金使用进度等情况进行监督，定期通报经费执行情况和节点要求，及时发现和纠正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执行滞后、资金使用不规范等问题，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执行，增强预算约束力和执行力。

（三）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工作。一是细化业务部门的绩效管理责任约束，强化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思想，随时监控，随时反馈，随时纠正偏差，提高预算绩效管理质量和项目管理水平。二是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和实际操作能力。